

《吕氏春秋》校释补（下）

刘如璣

《慎势》

天下之民，穷矣苦矣；民之穷苦弥甚，王者之弥易。

按：下一“之”字作“则”解。言人民越穷苦，王者成就王业则越加容易。王引之《经传释词》卷九：“之，犹则也。”

《不二》

听群众人议以治国，国危无日矣。

高注：听，从也。听从众人之议，人心不同，如其面焉，故国不能安宁也。

按：“群众”一词在《吕氏春秋》之前的古籍即已出现，唯“群众人议”不顺，疑作“群众之议”。注云“众人之议”，亦即释“群众之议”。《论衡》一书，人、之二字多互误，例多不举。本书《分职》“自为人则不能”，毕沅云：“自为人”疑是“自为之”。所校是。亦二字易混之证。

《离谓》

惑者之患，不自以为惑。故惑惑之中有晓焉，冥冥之中有昭焉。

毕沅：“昭”字当重。

陈昌齐：毕校谓“故惑”为句，“昭”字当重。窃谓“故惑”二字当连下“惑之中”为句，“昭”字不必重。

陶鸿庆：毕校非。今案“惑者”谓有惑疾者也。“惑者之患”下衍“不”字。两“惑”字，两“冥”字，当各衍其一。

按：诸说皆因“惑惑”不得其解而臆测。“惑”字迭用，他书未见。惑、昏一声之转，惑惑，犹《孟子·尽心下》“今以其昏昏使人昭昭”之“昏昏”。《汉书·五行志中之上》：“礼失则昏。”颜师古注：“昏犹惑也。”《国语·周语下》：“然则无夭、昏、札、瘥之忧。”韦昭注：“狂惑曰昏。”本书《诬徒》：“昏于小利，惑于嗜欲。”高注：“昏，迷。”迷亦惑也，故昏、惑互文。循互训之例，惑犹昏也。

《不屈》

仲父大名也，让国大实也，说以不聽不信，听而若此，不可谓工矣。

按：“不聽不信”当作“不德不信”，聽、德二字草书形近。言惠施以不德不信之言辞说魏惠王，惠王轻信其言，不可以称善。如作“不听不信”，则文义不通。

《具备》

伊尹尝居于庖厨矣，太公尝隐于钓鱼矣。

按：“钓鱼”同“庖厨”一样，是联合结构式，而非动宾结构式。鱼，读为“渔”。钓、渔，均捕鱼之意。《易·系辞下》：

“作结绳而为网罟，以佃以渔。”陆德明释文：“渔，本亦作鱼。”《春秋·隐公五年》：“公矢鱼于棠。”《史记·鲁周公世家》作“观渔于棠”。《说文》有“鱼”而无“渔”字；后者见于大徐“新附字”。

《离俗览》

汤又让于务光曰：“智者谋之，武者遂之，仁者居之，古之道也。吾子胡不位之？请相吾子。”

按：位，读为“莅”。《谷梁传·僖公三年》：“莅者位也。”又《文公七年》：“莅，位也。”吾子胡不位之，您何不

莅居君位呢？高注：“何不位天子之位也？”前“位”字即“莅居”之“莅”。“之”，代天子之位，正应“仁者居之”之句。俞樾谓“之”字衍文，非是。于省吾解“位”为“立”，此又一说。

平阿之余子亡戟得矛，却而去不自快……去行，心犹不自快。

按：“去行”，当为“却行”，烂脱右半致误。却行，犹退走，亦即上文“却而去”之意。作“去”则非其意。下文“还反战”之“还反”，指由退却而返回复战，与“却行”相应。

齐庄公之时，有士曰宾卑聚，楚有壮子……从而叱之，唾其面。惕然而寤，终夜坐不自快。

按：坐，因也。此处非“坐起”义。《韩非子·外储说右》：“明日，坐视美珥之所在而劝王以为夫人。”汉乐府《陌上桑》：“来归相怒怨，但坐观罗敷。”坐，皆训为因。

《为欲》

故古之圣王审顺其天而以行欲，则民无不令矣。

许：令谓听从也。令、聆古今字。

按：《广雅·释詁一》：“令，使也。”《荀子·正名》：“故其民愿，愿则易使。”可知使、令同义。本篇上文“人之欲虽多，而上无以令之”，如解“令”为“从”，便扞格难通。本书《贵信》：“赏罚不信，则民易犯法，不可使令。”使、令连文，其义相若。

取争之术而相与争，万国无一。

孙毓鸣：上争字上，当有不字。

陶鸿庆：而相与争，当作而不争。

按：原文不误。此言能用争之术而争之，则无敌于天下。争之术，即下文所说“治国令其民争行义”，“强国令其民争乐用”，且举晋文公伐原，取信于人之事例，结果不仅得原，而且得卫。这就是“取争之术而相与争”。

《贵信》

凡人主必信，信而又信，谁人不亲？

按：依古汉语句例，“谁人”疑作“人谁”。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：“被此名也以出，人谁纳我？”宣公二年：“人谁无过？”昭公二年：“人谁不死？凶人不终，命也。”昭公二五年：“人谁不死？子以逐君成名，子孙不忘，不亦伤乎！”定公十四年：“人谁不死？吾死莫矣。”皆作“人谁”，无作“谁人”者。

夫九合之而合，一匡之而听，从此生矣。

按：“九合之而合”当为“九合之而令”，合、令形近易误。《墨子·兼爱中》：“和合之焚舟失火。”孙诒让谓“和合之”疑当作“私令人”（见《墨子间诂》），亦二字易混之证。本书《上农》：“民舍本而事末则不令。”谓不受令。《知化》：“君王若伐齐而胜之，徙其兵以临晋，晋必听命矣。”听命，即受令，命、令义通。《墨子·亲士》：“良才难令，然可以致君见尊。”言良才难以使之听命。“九合之而令”，言九合诸侯，诸侯皆听命于齐桓公。令、听二字古韵同隶耕部，相协。

《恃君览》

豫让笑而应之曰：“是先知报后知也，为故君贼新君矣，大乱君臣之义者无此。”

毕沅：《赵策》作是为先知报后知，为故君贼新君，大乱君臣之义者无此矣……两本皆可通。

按：毕说：“两本皆可通”，但从语势来看。“先”上当有“为”字。矣，犹“也”，二字互训，见王引之《经传释词》卷四。

《长利》

当尧之时，未赏而民劝，未罚而民畏，民不知怨，不知说，愉愉其如赤子。

按：愉愉，即《庄子·应帝王》“泰氏其卧徐徐，其觉于于”之“于于”。司马彪注：“于于，无所知貌。”本句“民不

知怨，不知说”，“愉愉”正写其无知之状。迭字修饰，书写形式虽不一，然其义则同。

《知分》

次非谓舟人曰：“子尝见两蛟绕船能两活者乎？”

王念孙：下“两”字疑衍。《淮南》作“尝有如此而得活者乎”，《御览》四百三十七作“子尝见两蛟绕船而活者乎”。

俞樾：“两”疑“而”字之误。本在“能”字之上，其文曰：“子尝见两蛟绕船而能活者乎”，两、而形似，又涉上文“两蛟”字而误，后人因移之“能”字之下耳。

按：“能”读为“而”，二字古通，例多不举。读者于“能”下注“而”字，抄者误入正文，又讹为“两”，致有此误。

此皆天之容物理也，而不得不然之数也。古圣人不以感私伤神，俞然而以待耳。

按：“古”当为“故”。《说文·古部》：“古，故也。”《诗·日月》：“乃如之人兮，逝不古处。”毛传同。《楚辞·招魂》：“魂兮归来，反故居些。”王逸注：“故，古也。”可证二字互训。然《吕氏春秋》全书作承接连词之“故”写作“古”者，仅此一处，则知为偏旁误脱所致。本篇所举例证，如晏子、延陵季子、孙叔敖、次非等人物，去吕氏未远，不应称之为“古”。亦可证“古”当为“故”，连词。不当解为古代之“古”。

《召类》

治，则为利者不攻矣，为名者不伐矣。

高注：（上句）为利动者，不来攻己。（下句）为武移者，不来伐己。

按：注“为武移者”，当为“为名移者”。上句注“为利动者”，指为利；下句“为名移者”，指为名。移，犹动。下文“凡人之攻伐也，非为利则固为名也，名实不得，国虽强大，则

无为攻矣”，亦就名利二者申论。“武”字盖涉下面正文几个“武”字而误。

《行论》：

人主之行与布衣异，势不便，时不利，事讎以求存，执民之命；执民之命，重任也，不得以快志为故。

松皋圆：执民之命，疑衍一句。

按：从文意来看，上“执民之命”下当有一“也”字。“执民之命也”乃解释人主何以在时势不利之时，事讎以求存之故。下“执民之命”再就其意义，责任之重大加以申论。脱“也”字则文意不显。

《骄恣》

齐宣王为大室，大益百亩，堂上三百户。

毕沅：益，《新序》作盖，下同。《御览》一百七十四同。

按：益，通“溢”。大益百亩，言面积之大，超过百亩。原文自通，不必据《新序》，《御览》改此。

故忠臣之谏者亦从入之，不可不慎，此得失之本也。

按：据上文“春居之所以欲之与人同，其所以入之与人异”，则本句“亦从入之”当作“所以入之”。“亦”与“所”，“从”与“入”，草书形俱相近。如作“亦从入之”，则上下文意不相系属。入，即《左传·宣公二年》“谏而不入，则莫之继也”之“入”的使动用法。

《开春论》

周厉之难，天子旷绝，而天下皆来谓矣。以此言物之相应也。故曰：行也成也。

按：“以”字疑衍。以、此二字草书形近而误衍。上文“开春始雷，则蛰虫动矣”以下，连举数例，“此言物之相应也”，即承上数例而结出说明的问题，相承关系十分明显。

又，“行也成也”，犹行者成也。也，犹者，见王引之《经

传释词》卷四。

封人子高左右望曰：“美哉城乎！一大功矣，子必有厚赏矣……”

按：“一”在此用作语气助词，犹“亦”，不是作数词。

《察贤》

宓子曰：“我之谓任人，子之谓任力；任力者故劳，任人者故逸。”宓子则君子矣，逸四肢，全耳目，平心气，而百官以治，义矣，任其数而已矣。

按：两“谓”字并读作“为”，言我之所为乃任人，子之所为乃任力。谓、为二字古通。

陶鸿庆谓“义矣”的“义”当读为“宜”，甚是。但“治义”不当连读，“义”字下属为句，义矣，犹宜也，观其语势可知。矣、也二字古多通用。《诸子集成》本（世界书局版）及许集释本均未在“治”下加标点，乃误。

《贵卒》

既而国杀无知，未有君。

高注：公孙无知自立为君，故国人杀之，未有其君也。

孙人和：据注，似国下脱人字。

按：“国”，指国人，不脱。“人”字，本书《慎行论》：“乃杀费无忌，尽灭其族，以说其国。”《国语·周语上》：“于是国莫敢出言，三年乃流王于彘。”均其例。（唯公序本《国语》“国”下有“人”字，盖不明其义而增）

《慎行论》

君子计行虑义，小人计行其利，乃不利。有知不利之利者，则可与言理矣。

按：细研文理，原文当作“君子计行虑义，乃利；小人计行其利，乃不利。有知不利之利者，则可与言理矣。”脱“乃利”二字，则义缺不明，所谓“不利之利”，即承此而言。君子依义

而行，实最大之利；小人唯利是图，招灾惹祸，实乃不利。“可与”，犹可以。下文举费无忌等人皆因计行其利而致死，即不知“不利之利”者。

《无义》

李言续经与之俱如卫，抵公孙与，公孙与见而入。

按：末句当作“公孙与见而入之”，入之，犹纳之，故高注：“入犹纳也。”“与”字草书与“之”相似，又误置“入”上所致。

《壹行》

人之所乘船者，为其能浮而不能沉也；世之所以贤君子者，为其能行义而不能行邪辟也。

陶鸿庆：“所”下当有“以”字，与下文“世之所以贤君子者”文法一律。

按：所，犹“所以”。先秦古籍二者区分尚不严格，每多混用。本书《执一》：“吴起见其所以长，而不见其所以短；知其所以贤，而不知其所以不肖。”所以长，犹所长，下面所以短、所以贤、所以不肖，均同。《韩非子·和氏》：“此世所乱无霸王也。”犹所以乱无霸王也。又，《说疑》：“凡术也者，主之所以执也；法也者，官之所以师也。”《定法》则作“术者……此人主之所执也”，“法者……此臣之所师也。”他例尚多，不烦遍举。本篇下文：“故贤者所恶于物，无恶于无处；夫天下之所以恶，莫恶于不可知也。”亦“所”与“所以”互文，所以，犹所。陶鸿庆又云：“所以恶当作所恶。”殊不知语言发展由不严密到严密，不能以后来用法去衡量古代。

故贤者所恶于物，无恶于无处；夫天下之所以恶，莫恶于不可知也。夫不可知，盗不与期，贼不与谋。

按：“夫天下”之“夫”，与“天”形近而误衍。“故”字贯到“莫恶于不可知也”，“夫不可知”起，作进一步申论，观

语势与文理可知。

《察传》

辞多类非而是，多类是而非，是非之经，不可不分。

按：经，界限。言是非的界限，不可不分清。《周礼·地官·司市》：“司市掌市之治教政刑，量度禁令，以次叙分地而经市。”郑玄注：“经，界也。”《史记·秦始皇本纪》：“匡饬异俗，陵水经地。”张守节正义同。《孟子·滕文公上》：“夫仁政必自经界始。”赵岐注：“经亦界也。”高注：“经，理也。”于此不切。

《过理》

寡人自去国居卫也，带益三副矣。

按：副，读如“倍”，古音轻重唇不分。此言自己的衣带已增长三倍，说明身体发胖。副，在此不应解为“一副衣带”之“副”。故高注：“副，或作倍。”《易·解》：“负且乘。”李鼎祚《周易集解》引虞翻注：“负，倍（通背）也。”《说文》：“富，备也。”皆二音相同，其义相通之证。

《壅塞》

夫登山而视牛若羊，视羊若豚。牛之性不若羊，羊之性不若豚，所自视之势过也。而因怒于牛羊之小也，此狂夫之大者。

按：末句疑作“此狂夫之尤者”。大、尤二字形似致误。尤，表程度之甚。非大小之谓。

《不苟论》

武王至殷郊，系墮，五人御于前，莫肯之为。

按：《韩非子·外储说左下》：“文王伐崇，至凤黄虚，袜系解，因自结。”虽事同人异，但可说明“墮”与“解”同义。解，通“懈”。懈、墮同义，故可连词，本书《求人》“不有懈墮”，即其证。系墮，指袜带松开。《史记·张释之列传》：

“王生老人，曰‘吾袜解’”。解，亦松开意。又，“莫肯之为”疑作“莫之肯为”，无定代词“莫”作主语，宾语“之”应置能愿动词与动词（“肯为”）之前，方合古汉语规律。

《赞能》

贤者善人以人，中人以事，不肖者以财。

陶鸿庆：善人以人，文不可通，疑本作“任人以善。”

许：此文当作“贤者责人以仁”，善、责形近致误。

人、仁古字通用。

按：原文并非不通。贤者善人以人，意为贤者以人为善，所据标准是人的品德。中人以事，不肖者以财，是“中人善人以事，不肖者善人以财”的承上省略语。中人以人为善，所据标准是事功（高注：“中人任人，以人之力也。”力、功义通，指事功），不肖者以人为善，所据标准是财贿。善，意动用法。下文所列舜得皋陶、汤得伊尹、文王得吕望等例，皆为贤者善人以人的证据。

桓公果听之，于是乎使人告鲁曰：“管夷吾，寡人之雠也，愿得之而亲加手焉。”鲁君许诺……桓公使人以朝车迎之……生与之如国。

许：《事类赋》八引，愿下有生字，与《管子》《小匡篇》、《大匡篇》合。

按：“愿”下当有“生”字，此说是。此“生”字即误置于下文“生与之如国”之“生”。齐桓公既纳鲍叔之谏，拟重用管仲，恐鲁国杀管仲，故云“愿生得之而亲加手焉”。鲁君许诺不杀，送至齐境，则“生与之如国”的“生”，显系赘文。盖邻行一脱一衍之例。

《自知》

文侯下阶而迎之，终座以为上客。

按：下句当作“终以座为上客”。座、以二字误倒。座，任

座，不指座位。魏文侯开始对任座的直言有反感，后经翟黄的启发，才改变态度，终以任座为上客。原文误为“终座以为上客”，不合语法逻辑。

《博志》

冬与夏不能两刑，草与稼不能两成。

毕沅：刑犹成也。

按：“刑”与“形”通，故“刑名”亦作“形名”。言冬天与夏天不能同时出现。

用志如此其精也，何事而不达？何为而不成？故曰：精而熟之，鬼将告之，非鬼告之也，精而熟之也。

按：末句当为“精而熟致之也”，脱“致”字。此乃解释上文的原因：非鬼告之，乃精熟所致。无“致”字，则此意不明。

《急就篇》所谓“积学所致无鬼神”，亦犹此意。

《似顺论》

人主太上喜怒必循理，其次不循理，必数更，虽未至大贤，犹足以盖浊世矣。

按：主语是“人主”，太上、其次，均为表示程度的副词。言人主最好是喜怒都能循理，其次是虽不能循理，但常常改正。

本书《用民》：“凡用民太上以义，其次以赏罚。”《禁塞》：

“凡救守者，太上以说，其次以兵。”《管子·法法》：“太上以制制度，其次失而能追之。”《墨子·亲士》：“太上无败，其次败而有以成。”《韩非子·说疑》：“是故禁奸之法，太上禁其心，其次禁其言，其次禁其事。”所云“太上”、“其次”，均同一含意。高注：“太上，上德之君”。不切。

《有度》

圣人之不为私也，非受费也，节乎己也；节己，虽贪污之心犹若止，又况乎圣人？许由非强也，有所乎通也，有所通则贪污之利外矣。

按：“节己”当作“节乎己”；“有所乎通也”当作“有所通也”。上句的脱文“乎”，即下句的衍文“乎”，此邻行一衍一脱之例。“节乎己”，紧承上，“有所通也”，为下所承，行文格式甚明。从词法说，“所”非动词，后不当有介词“乎”（此处犹“于”）字。

使人不能执一者，物感之也。故曰通意之悖，解心之缪，去德之累，通道之塞。

高注：感，惑也。

按：《尔雅·释诂》：“感，动也。”义与“撼”通，摇撼、动荡之意。下文“此四六者，不荡乎胸中则正”，所云“四六”，指“物”，不荡乎胸中，即从“物感之也”作正面阐发。高注未免望文生训。

又，依修辞之例，“通意之悖”与“通道之塞”之“通”似不当重。其一当为“达”字。本书《辩土》：“厚土则孽不通。”高注：“壤深不能自达，故多孽死也。”可知通、达同义。王念孙校本改“通”为“达”（《辩土》此句），亦可知二者易混。

《分职》

左右以谏曰：“君凿池，不知天之寒也，而春也知之；以春之知之也，而令罢之，福将归于春也，而怨将归于君。”

毕沅：《新序》福作德。

按：作“德”是。下文“夫民未有见焉”，高注：“未见其德”，其德，指宛春之德。篇末“若是则受赏者无德，而抵诛者无怨矣”，亦德、怨义反而对举，亦一佐证。“福”字误。

《士容论》

故火烛一隅，则室偏无光，骨节蚤成，空穹哭厉，身必不长。

梁玉绳：哭，疑当作突。

按：哭，疑当作“枯”，声近而误，二字同属溪母。《文选·宋玉〈登徒子好色赋序〉》“历齿”，李善注：“历犹疏也。”空窍枯历，皆状骨质松枯，其义相近。

《上农》

一人治之，十人食之，六畜皆在其中矣：此大任地之道也。

按：大，当为“夫”，二字形近致误。“此夫”为复词。夫，犹此。《荀子·赋》：“此夫文而不采者与？”《韩非子·奸劫弑臣》：“此夫名同而实有异者也。”“此夫智士所以至死而不显于世者也。”又，《说疑》：“此夫郎中左右之类者也。”《史记·日者列传》：“此夫为盗不操矛弧者也。”皆相同句法用例。本书《上农》、《任地》等篇均无“大任地”之说。“大”乃“夫”字之讹无疑。

然后制四时之禁：山不敢伐材下木，泽人不敢灰侈。

按：“山”下疑脱“人”字。《周礼·地官·掌葛》：“征……之材于山农，征……之材于泽农。”《韩诗外传》卷三：“使泽人足乎木，山人足乎鱼。”均山农、泽农或山人、泽人对举。《管子·轻重己》亦山人、菹人对举。菹人，即泽人。

《任地》

其深殖之度，阴土必得。

按：得，及。阴土，湿土。言深植（殖、植通）之度，必及于湿土。“得”有“及”义，隐晦不彰已久。本书《情欲》“犹不可反”，高注：“反，见。”实则正文、注文之“反”，乃“及”字之误；注文“见”为“得”字之误。“及”有“得”义，“得”也有“及”义，互训。因正文、注文均讹，故其义久不显。《辩土》“下得阴，上得阳”，“得”，也是“及”义。

《审时》

得时之黍，芒茎而微下，穗芒以长。

按：末句疑作“穗不以长”，“芒”字涉上而衍，脱“不”字。《亢仓子》作“穗不芒以长”，亦衍“芒”字，但有“不”字。不，读为“丕”，二字古通，训为“大”。“穗丕以长”，言穗大而长。上句已云“芒茎而微下”，此不当再云“芒”。穗丕以长，与下文先时或后时的“短穗”不同。

后时者，小茎而麻长，短穗而厚糠。

按：此说黍，非说麻，下文始云麻，“麻长”当为“靡长”，烂脱其下半致讹。靡长，不长。上文云先时之黍，“茎杀而不遂”，“不遂”与“靡长”意近，故高注：“遂，长。”

是故得时之稼，其臭香，其味甘，其气章，百日食之，耳目聪明，心意睿智，四卫变强。

按：变，读为“便”，敏捷之意。《公羊传·定公四年》“朋友相卫”，何休注引孔子曰：“益者三友，损者三友……友便佞。”陆德明释文，“便”作“辩”，并云“本又作便。”是“便”与“辩”通。《礼记·礼运》“大夫死宗庙，谓之变”，郑玄注：“变当为辩，声之误也。”实则变、辩相通，而非声误。《广雅·释言》：“辩，变也。”王逸注《楚辞·九辩》云：“辩者变也”。《商君书·农战》：“修守备，便地形。”便地形，即辨地形，而古代辨、辩二字互通之例更多。是知“变”通“便”。本句“聪明”、“睿知”、“变强”三词，均联合式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江苏扬州师院中文系